

橄欖山之別

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(徒一:8)

本書著者路加，以行醫為業。當時的醫生，通常是學問。他專業的習慣，更是探源跡流，有系統的逐步察究，作出診斷治療。

聖靈引導他的道路，也繼續使用他的方式。因此，使徒行傳接着路加福音敘述。

教導神國的事

提阿非羅阿！我已經作了前書，論到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，直到祂藉着聖靈，吩咐所揀選的使徒，以後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。祂受害之後，用許多的憑據將自己活活的現給使徒看，四十天之久，向他們顯現，講說神國的事。(徒一:1-3)

在此清楚交代，本書講耶穌的事一所行的在先，再有所教訓的。不僅緒承前書路加福音，也是接着其他福音書，所記耶穌的教訓(太二八:20)。

主耶穌復活以後，留在地上有四十天，不僅是作幾次的顯現，更是為“講說神國的事”一福音的內容和教訓。這是猶太教所關心的，也是基督教不可忽略的事。進入國度必須重生；但重生不包括國度。

尼哥德謨夤夜造訪，因祂所行的神蹟，知道祂是彌賽亞；耶穌告訴他，必須重生才可進入神的國。(約三:1-8)

主耶穌設立聖餐，所立的新約，是“在神的國裏，喝新的[酒]那日子。”(可一四:25)是舉杯預祝得國。

主耶穌基督，賜給祂的門徒新生命，也賜給聖徒有國權——“我將國賜給你們，正如我父賜給我一樣——叫你們在我國裏，坐在我的席上吃喝，並且坐在寶座是，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”(路二二:29,30)

使徒保羅不但向猶太人傳講，也向外邦人傳揚：“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。”(徒一四:22)又說：“你們就是為這國受苦。”(帖前三:3)

聖徒的盼望，是永遠的國度。

神領以色列人出埃及，成為神的國度(出一九:6)，藉着摩西，立西乃之約。以後，領入迦南立國；他們因犯罪被擄，將來大衛的後裔，要坐在寶座是統治，復興萬事。

啓示錄說到人類歷史末葉：“世上的國，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，祂要作王，直到永遠永遠。”(啓一一:15)

福音不僅是個人的救恩，也是全人類的救恩——主耶穌教導的禱文：“願你的國降臨。”（太六：10）

那將是萬事復興，脫離敗壞的轄制，神兒女得享“自由的榮耀”。（羅八：19-25）

另一位保惠師

“基督耶穌降世，為要拯救罪人。”（提前一：15）因祂被釘在十字架上，為世人的罪受死，成就救贖，用自己的血，另立新約。祂葬在墳墓裏，第三天從死裏復活，升天坐在天父右邊。在受死之前，祂先告訴門徒——

我去，是與你們有益的一我若不去，保惠師就不到你們這裏來；我若去，就差祂來。祂既來了就要叫世人為罪，為義，為審判，自己責備自己。為罪，是因他們不信我；為義，是因我往父那裏去，你們就不再見我；為審判，是因在世界的王受了審判。
（約一六：7, 8）

保惠師 (*Paraclete*) 的意思，是“站在身邊者”，本是法律上的用語。聖徒在神面前，受撒但的控告；有“耶和華的使者”（先存的基督）為聖徒辯護。（亞三：1-5）

主耶穌在世，為門徒提供屬靈的指導，以及物質的需要，曾是門徒的“師保”；主耶穌升天離去，另一位保惠師，就是真理的聖靈（約一四：16）繼來。

教會時代開始。耶穌說：“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這人就是愛我的；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，我也要愛他，並且有向他顯現... 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，與他同住。”（一四：21, 23）這就是聖靈掌權的教會——基督是元首，教會是主的身體，在地上遵行主的旨意，如同行在天上。

世界就此改變，但從個人開始。

這是真正的“宗教”——宗從基督，接受祂的教訓。

在橄欖山上，主曾告訴門徒，那華美的大殿宇，將要完全消失，主住在聖徒裏面，住在教會，成為聖殿。物質建築“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。”（可一三：2）必須先拆毀，徹底拆毀，才可以有復興，建造。

耶穌復活後，“四十天之久，向他們顯現，講說神國的事”，並不是與門徒聚集，連續的培訓——包括“一時顯現給五百多弟兄”，雅各等人（林前一五：5-7）；加利利山上之約一第三次向門徒集體聚集顯現（約二一：14）。

門徒既沒有系統的國度觀念，也沒有編訂的班級，因此，可能在他們中，有的人會重提基本的問題：主復興以色列國的日程。而且各人離世的時間並不一致，因此，有

關“末事”(Eschatos)對於個人意義遠為重要——“這聖靈是我們的基業的憑據[質]，直等到神之民被贖，使祂的榮耀得着稱讚。”(弗一:14)

耶穌不把門徒撇下作孤兒，應許賜下聖靈，也留下一個反對的世界，和幾乎不可能的任務：“我所作的事，信我的人也要作，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！”

主不忘最後加上一句：“因為我往父那裏去。”這是說，耶穌基督要去了，這更大的事，只有你們可以繼續完成，責任在肩，非你其誰？(約一四:12)

耶穌又說：“你們奉我的名，無論求甚麼，我必成就。叫父因兒子得榮耀。你們若奉我的名求甚麼，我必成就。你們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命令。”(一四:13-15)

主要求門徒作比主更大的事，因為有個未曾道化的世界。但那不是無理要求，有完成的道路——主寶貴的聖名，照主旨意求必得着；有主的愛驅使，得必捨去。

如何完成更大的事？“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，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裏。”(羅五:5)——主的名，主的愛。

耶穌對他們說：“父憑着自己的權柄，所定的時候日期，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。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着能力；並要在耶路撒冷，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。”(徒一:7,8)

很奇異的是，教會歷來有許多人，一直在堅持爭議“不可知”，而忽略“就必得”！不重視主的吩咐，結果自然是沒有“能力”，無以奉行主的“大使命”。

橄欖山的分別，是為了再來。中間的這段，是教會時期，傳播福音，預備主國度實現；主的僕人所需要的，是靠主的能力，照主的旨意工作，直到主榮耀再臨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